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5-033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的总股本 765,453,542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2,627,960 股后的股本 762,825,5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和通	股票代码	3006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仕江	曹睿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 楼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 楼	
传真	0755-26887626	0755-26887626	
电话	0755-26520587	0755-26520587	
电子信箱	zqb@fibocom.com	zqb@fiboco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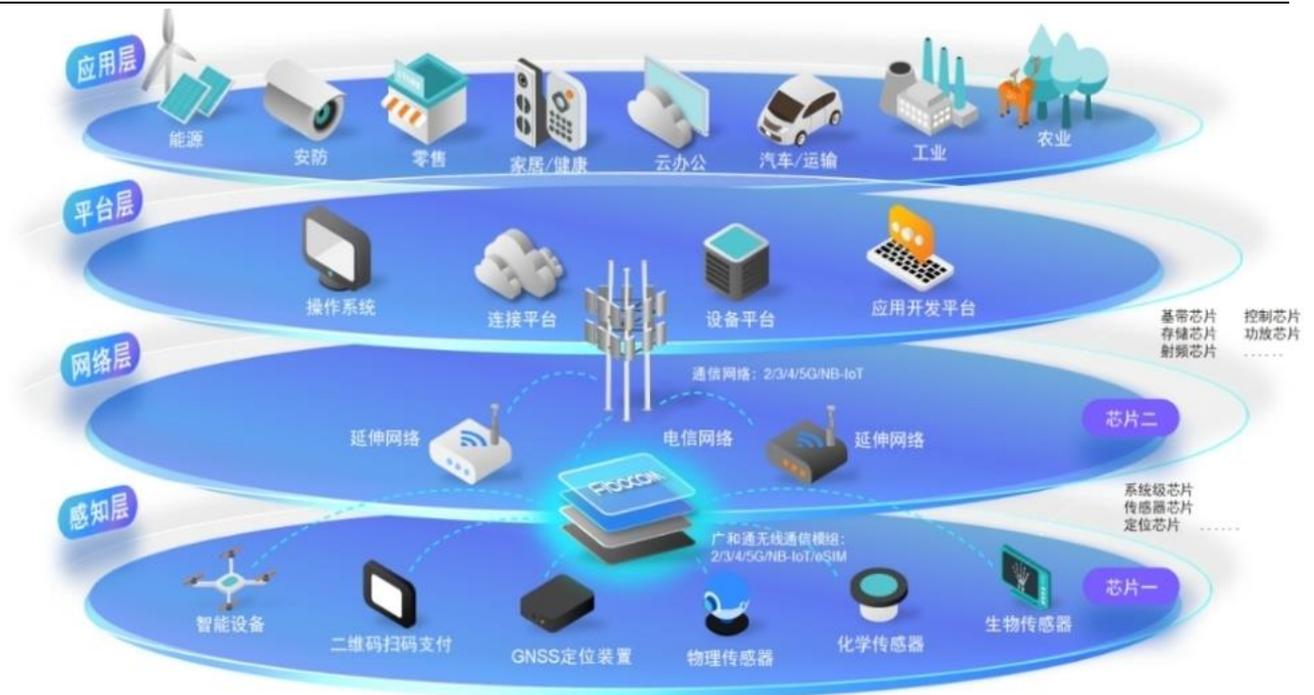


图 1：物联网产业链及架构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物联网与移动互联网无线通信技术和应用的推广及其解决方案的应用拓展，在通信技术、射频技术、数据传输技术、信号处理技术上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实力，是无线通信技术领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业产品与方案提供商。公司在物联网产业链中处于网络层，并涉及与感知层的交叉领域，主要从事无线通信模块及其应用行业的通信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与销售服务。

 <p>蜂窝通信模组 5G eMBB 5G RedCap LTE-A LTE LPWA</p>	 <p>车载模组 4G/5G C-V2X SoC Wi-Fi 卫星通信</p>	 <p>AIoT模组 1-100 TOPS 云侧AI 端侧AI 端云融合</p>	 <p>短距离模组 Wi-Fi 7 Wi-Fi 6E</p>
 <p>GNSS模组 单频/双频 单频/双频北斗 双频RTK 单北斗双频RTK</p> <p>惯导定位 G-MOUSE</p>	 <p>行业解决方案 5G CPE 5G MIFI 5G Dongle 割草机器人 移动机器人</p> <p>汽车后市场 机器视觉与听觉 智慧零售 智慧能源</p>	 <p>具身智能 具身智能开发平台Fibot</p>	 <p>服务与认证 全球连接服务 全球认证与测试 软件SDK 天线</p>

图 2：公司主要产品矩阵图

公司以无线通信与人工智能为技术底座，提供软硬件一体、赋能行业应用的全栈式解决方案。公司产品覆盖 2G/3G/4G/5G/NB-IOT 蜂窝无线通信模组、AIoT 模组、Wi-Fi 模组、GNSS 模组以及基于其行业应用的通信解决方案，具身智能机器人开发平台，全球资费和云服务等，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数智化升级的行业。近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结合订单情况、安全库存、研发产品、市场开拓等综合因素组织实施采购，采购渠道包括直接向原厂供应商购买和向供应商的经销商购买。公司已建立严格的采购过程控制制度，包括供应商的选择和评估、采购物料的质量控制等。对于供应商的管理，严格按照《供应商开发管理程序》执行；而《零星采购管理程序》、《批量采购管理程序》则分别对两类物料的采购过程进行规定：（1）零星采购由营销中心、研发中心、质量管理部、供应链中心等部门在有需求的情况下提交请购单或物料需求单；采购部门接收经审批的需求单，按照规定确定供应商并进行采购工作；零星采购产品需经质量管理部或需求部门检验合格方可入库；（2）批量采购由订单与计划部提供物料需求计划，采购部依据详细需求计划进行采购工作，材料入库前由质量管理部进行检验，合格的物料入库并管理，不合格的物料则由采购部与质量管理部协商进行处理。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基带芯片、射频芯片、存储芯片）供应商主要为原厂高通以及经销商品佳、湘海电子、南基、世平等，其物流中心地处香港。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的主要交货地为香港，交货后再委托供应链公司报关进口。

2、生产模式

为了专注于产品研发与市场开拓，公司全部产品的生产均采用委外加工的方式进行。无线通信模块是终端设备接入物联网的核心部件之一，决定信息传输质量的稳定性与可靠性，因此公司长期委托比亚迪、海格等实力雄厚的厂商进行生产加工。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覆盖 2G/3G/4G/5G/NB-IOT 蜂窝无线通信模组、AIoT 模组、Wi-Fi 模组、GNSS 模组以及基于其行业应用的通信解决方案，具身智能机器人开发平台，全球资费和云服务，主要应用于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应用领域。公司产品的销售区域主要分为国内市场和海外市场。

（1）国内市场

公司国内业务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已在国内形成华南、华东、华北和西南四大业务区域，并分别在北京、南京、杭州、福州、上海、广州、成都和青岛等地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专门负责各自区域的销售管理，并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支持。公司掌握并管理重要客户资源，能够及时获取客户的需求和反馈信息，与客户建立并保持稳定的关系，确保了收入的稳定性。在维持与原有客户关系稳定的同时，公司还不断扩展新客户、新行业，使得公司销售收入能稳步增长。

（2）海外市场

公司海外业务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已在中国香港、中国台湾、美国、德国、日本、韩国等地设立子公司或办事处，负责海外市场拓展业务，业务覆盖海外主要国家和地区。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89 亿元，同比增长 6.13%，剔除锐凌无线车载前装业务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3.34%；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于国内汽车电子及智慧家庭领域中 5G 固定无线接入（FWA）业务领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8 亿元，同比增加 18.53%，利润的增长主要来自于收入的增长及锐凌无线车载前装业务出售带来的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化的主要因素为：

1、持续坚持研发投入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坚持自主研发，持续优化和丰富产品线，不断完善在 AI、边缘算力、智能机器人等新兴领域的部署，公司研发投入 7.19 亿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研发过程中累计获得发明专利 33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1 项，软件著作权 159 项，主要涉及系统更新、射频技术、数据传输、系统测试、硬件设计等蜂窝无线通信模组及其应用的相关技术，充分发挥了知识产权优势，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不断优化和丰富产品矩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物联网垂直行业，发布多款新产品及解决方案，丰富产品矩阵满足全球不同的客户、市场区域的物联网需求。

（1）模组产品

推出 5G 模组 FG370-KR，推出 5G RedCap 模组 FM330 系列，推出 LTECat.1bis 模组 MC610-GL，推出 Wi-Fi7 模组 WN372-GL；推出智能模组 SC208，升级智能模组 SC171 兼容 Android、Linux 及 Windows 操作系统，发布基于展锐 UIS7861 平台的 LTE 智能模组 SC636 系列；广通远驰持续布局第 3 代 5G/5G+V2X 车联网模组、扩充 AI 大模型智能座舱 SOC 类型和产品，聚焦 AI 高算力芯片和国产化芯片技术平台的创新，率先推出 3nm 旗舰级 AI 大模型智能座舱平台。

（2）解决方案及终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 RedCap 模组 FG332 系列及其 Wi-Fi6/7CPE 解决方案，发布基于 SC126、SC138、SC171L、SC171 等多款智能模组的系列 Linux 边缘 AI 解决方案，发布支持 Matter 协议的智慧家居解决方案，基于 Linux 边缘 AI 解决方案实现 AI 边界识别及 RTK+VIO 融合定位的“免埋线式割草机行业解决方案”，发布基于骁龙®X75 5G 调制解调器及射频系统开发由 AI 赋能的 5G 固定无线接入（FWA）解决方案，发布覆盖 MiFi、CPE、Dongle 等全系列商用 5G RedCap FWA 解决方案，推出 5G 融合 Wi-Fi 7 智能解决方案，推出基于 FG370 和 Wi-Fi7 芯片组的 5G CPE 解决方案；发布基于高通高算力芯片的具身智能机器人开发平台 Fibot。广翼智联发布了基于高通处理器和基带芯片的卫星移动手持解决方案，推出两款采用高通处理器的智能边缘计算终端 FV01 和 FV04。。

3、加强与行业生态合作伙伴的紧密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与行业生态合作伙伴的紧密合作：聚焦 RedCap 技术的商用，联合多家产业伙伴共同发布《5GRedCap 技术与实践白皮书》，为 AIoT 产业提供多样化的 RedCap 产业实践样板案例，进一步推动 5GRedCap 商用蓬勃发展。与多家 AIoT 产业伙伴合作 RedCap 终端，共促 5GRedCap 的落地部署，为 5G 应用注入新力量。基于 Linux 边缘 AI 解决方案，实现 AI 边界识别及 RTK+VIO 融合定位的“免埋线式割草机行业解决方案”，助力更多用户场景提质增效。广通远驰加入“智慧车联开放联盟”，携手上下游车联产业、手机厂商推动中国车机互联智慧化进程；和行业大模型商合作将大模型搭载在远驰智能网联模组上赋能行业；联合产业合作伙伴，在 AI 端侧大模型部署、V2X 应用场景、ADAS 核心算法等方面共谋发展。助力千行百业，加速物联网终端规模商用，共同驱动全行业数字化转型，推动各产业降本增效。

4、提高市场拓展广度和深度，构建全球营销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重点行业投入资源进行深度拓展，在汽车电子的车载前装、消费电子的移动办公、智慧家庭的 FWA 和智慧零售以及国内 IOT 等垂直行业等多领域获得较好的市场成效。公司加强营销组织建设，不断完善覆盖全球的营销管理体系，面向通信人打造从技术到产品、从产品到行业应用的全链深度直播分享节目，专注于加快无线通信模组在 IoT 市场更广泛的落地应用；此外，公司频频亮相全球重要物联网与通信大会，探讨各产业发展趋势，5G+AI 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公司积极开展各项市场推广活动，与行业伙伴携手举办技术开放日活动，并通过公司官方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加强公司产品宣传，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549,055,30 9.29	7,095,286,10 0.16	7,095,286,10 0.16	6.40%	6,399,188,02 1.01	6,397,729,98 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04,335,17 6.04	3,133,080,94 2.60	3,133,080,94 2.60	15.04%	2,427,688,27 4.85	2,428,248,39 0.97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188,852,49 4.50	7,715,828,99 7.07	7,715,828,99 7.07	6.13%	5,646,415,53 1.98	5,646,415,53 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7,964,222. 42	563,554,950. 37	563,554,950. 37	18.53%	364,461,231. 39	364,833,281. 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504,401,155.	535,701,737.	535,701,737.	-5.84%	316,142,961.	316,515,011.

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	60	60		13	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885,620.76	653,984,206.24	653,984,206.24	-32.74%	299,548,880.72	299,548,880.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0.74	0.74	18.92%	0.49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	0.74	0.74	17.57%	0.49	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7%	20.23%	20.23%	-0.06%	16.44%	16.4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解释第 18 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进行追溯调整。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22,951,636.25	1,951,739,327.83	2,141,913,615.41	1,972,247,91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879,452.71	145,612,990.76	318,438,436.68	16,033,34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979,357.99	142,414,871.60	133,941,304.02	54,065,62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60,643.97	228,453,810.25	-140,747,350.58	243,118,517.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612	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9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天瑜	境内自然人	36.77%	281,512,495.00	211,134,371.00	质押	91,929,77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5%	26,426,184.00	0.00	不适用	0.00
应凌鹏	境内自然人	3.33%	25,526,106.00	19,144,579.00	不适用	0.00
新余市广和创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	19,281,816.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3,787,593.00	0.00	不适用	0.00
李绪坤	境内自然人	0.49%	3,772,960.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乾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乾图唐玄甲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3,748,466.00	0.00	不适用	0.00
郭星炎	境内自然人	0.44%	3,365,900.00	0.00	不适用	0.00
叶志斌	境内自然人	0.43%	3,303,822.00	0.00	不适用	0.00
吴金魁	境内自然人	0.41%	3,176,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股东应凌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33% 的股份，通过新余市广和创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84% 的股份，同时担任新余市广和创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

(全称)	户持股		尚未归还		户持股		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6,393	0.07%	148,000	0.02%	3,787,593	0.49%	0	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8,490,000	1.11%	1,430,000	0.19%	0	0.00%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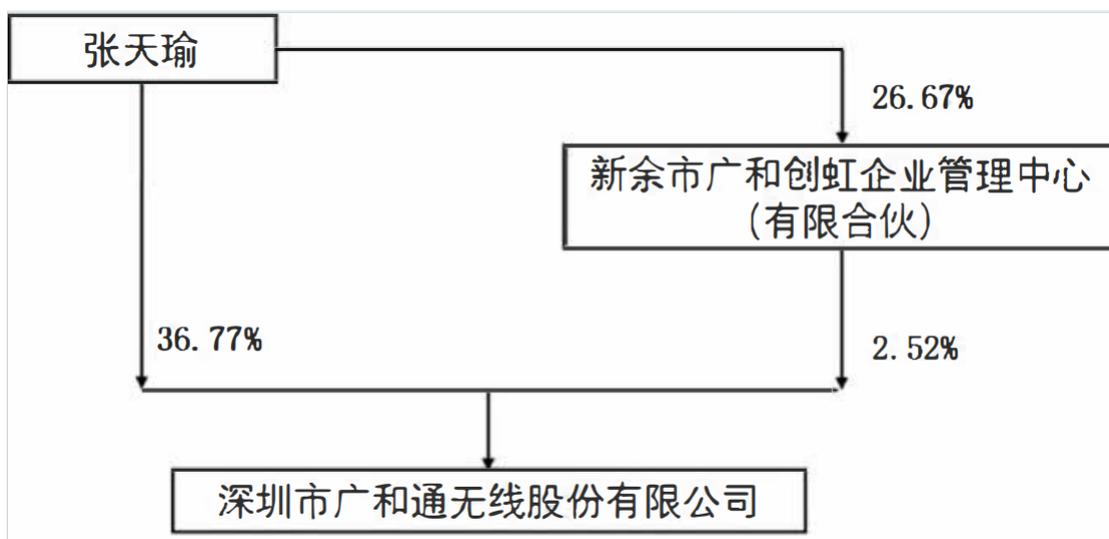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部分资产及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为应对当前国际市场环境的复杂变化，公司将深圳市锐凌无线技术有限公司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包括 Rolling Wireless (H.K.) Limited 的部分资产及负债及 Rolling Wireless S.à.r.l.100%（以下简称

“卢森堡锐凌”）的股权，以 1.5 亿美元的价格出售给 EUROPASOLAR S.à.r.l.（以下简称“交易对方”）。2024 年 7 月 3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锐凌无线技术有限公司、Rolling Wireless (H.K.) Limited 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资产购买协议》。交易各方完成交割相关的股权变更、资产过户相关工作后，本次交易交割完成，自 2024 年 7 月 26 日起，深圳市锐凌无线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从事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公司不再持有卢森堡锐凌股权，卢森堡锐凌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4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由于高性能智能车联网无线通信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锐凌无线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及锐凌无线（香港）有限公司的主要资产和负债已被公司出售，高性能智能车联网无线通信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不具备实施条件。结合市场环境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求，根据稳健经营的原则，同意公司终止高性能智能车联网无线通信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4,674.20 万元及相关利息等（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